

最新养老机构传染病应急预案及流程 养老服务机构应急预案(优秀5篇)

在日常学习、工作或生活中，大家总少不了接触作文或者范文吧，通过文章可以把我们那些零零散散的思想，聚集在一块。写范文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欢迎大家分享阅读。

养老机构传染病应急预案及流程篇一

为了有效应急处置全县养老机构内可能发生的食品安全事故，确保事故处理工作高效，有序地进行，最大限度地减轻事故造成的损失，切实保障老人的生命安全，维护养老机构稳定促进老人的健康发展，特制定本应急预案。

成立仙游县民政局养老机构食品安全应急工作领导小组，由县民政局局长黄金茶任组长，副局长周春盛任副组长，养老和慈善事业促进股干部为成员。统一指挥食品安全事故处理，协调各方力量进行应急救援。统一组织事故善后处理工作，落实整改措施，定期不定期组织养老机构食品安全工作检查。

- 1、强化督查。在领导小组的具体指导下，以各项食品制度落实为重点，结合养老院其它安全工作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督查。
- 2、落实职责。院长为养老院食品安全第一责任人，安全监督员为直接责任人，食堂管理人员和从业人员分别在自己的岗位职责内负责。
- 3、加强教育。加强对老人和食堂从业人员的食品安全知识宣传教育，通过举办专题知识培训班来丰富安全知识，增强安全意识，提高自觉性和责任感。

应急指挥人员：各机构负责人及安全人员。

1、报告制度。食品安全事故发生后必须及时上报。具体为老人发现少量（5人以下）轻度症状（如呕吐、腹泻）及时向民政局领导小组成员报告；发现较严重食品安全事故（指出现严重食物中毒症状者或出现5人以上相同症状的群体发病情况）应立即向领导小组（组长）报告。由领导小组向上级民政部门及当地政府报告，同时立即启动养老院食品安全应急预案。在事故处理中根据实际情况建立定时报告制度。

2、救援措施。一旦发生较严重的养老机构食品安全事故，立即启动养老院应急预案，按照预备方案，各就各位，组织救援行动。初步摸清症状，群体发病的还应彻查事故原因，排查发病人员，并建立动态名册，防止遗漏。

3、医疗援救。养老院发生较严重的食品安全事故，应立即向就近医疗机构和卫生防疫部门发出医疗救援，并拨打“120”医疗抢救电话。要及时果断将发病人员送到医院抢救。主动向医疗人员报告发病情况，做好秩序维护等工作。

4、联系家属。养老院发生较严重的食品安全事故，应及时与发病老人家属取得联系，如实说明发病情况，不盲目猜测。做好老人家属思想安抚，防止过激行为发生，及时解答家属提出的问题，力所能及地为家属做好服务工作。

5、病源保护。养老院发生较严重的食品安全事故后，应立即封存食堂菜肴样品、可疑食品，以便及时查找致病原因。

6、信息公开。保证老人和家属在事故发生和处理过程中的知情权，及时、准确的做好信息公开，并如实向上级部门汇报，不瞒报、谎报。对一些谣传也要及时澄清，避免不必要的误解。

1、对导致事故起因的相关责任人进行严肃追究。

2、对事故瞒报、谎报和不及时上报的行为进行严肃追究。

3、对事故处理中的玩忽职守，推诿扯皮等影响应急方案顺利实施的行为进行严肃追究。

养老机构传染病应急预案及流程篇二

为防止重大生产安全事故发生，完善应急管理机制，迅速有效地控制和处置可能发生的事故，保护养老机构工作人员及入住人员的人身和财产安全，本着预防与应急并重的原则，制定本预案。

成立仙游县民政局养老机构消防应急工作领导小组，由县民政局局长黄金茶任组长，副局长周春盛任副组长，养老和慈善事业促进股干部为成员，负责对全县养老机构消防工作进行领导和指挥。各养老机构分别成立灭火组、安全组、警戒组、救护组和通讯组，并确定相关工作人员，灾情发生时各司其职，迅速有效地控制灾情，确保养老机构安全。

1、发现火情，现场工作人员立即疏散人员、隔离火源，防止火势蔓延，并迅速报告；

2、灭火组按照应急处置程序采用适当的消防器材进行扑救；

3、安全组长根据事故报告立即到现场进行指挥；

5、救护组进行现场救护，如有需要立即将伤员送至医院；

2、紧急疏散：警戒组建立警戒区，将与事故无关的人员疏散到安全地点；

4、配合消防应急部门的相关工作。

1、常态化巡视，养老机构安全员应每日进行巡视，发现消防

隐患及时整改。

2、定期组织安全生产培训，确保养老机构工作人员熟悉各种应急处置技术；

3、定期组织应急处置技术演练，应急预案综合演练每半年不少于1次。

养老机构传染病应急预案及流程篇三

为保障养老机构中老人的身体健康及人身安全，有效处理各类突发事件，特制定《长子县养老机构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本预案适用于我县养老机构内突发公共事件所导致人员伤亡、健康危害的所有应急救援工作。

围绕“零事故、无伤亡、保平安”的目标，坚持“预防为主、积极处置”的方针，尽一切努力杜绝或减少养老机构安全隐患等突发事件的发生，把损失降到最低限度，切实保障老年人的各项权益。

（一）坚持以人为本，老年人生命安全高于一切的原则；

（二）坚持属地管理，协同负责的原则；

（三）坚持预防为主，积极处置和及时、合法、公正处理的原则。

（一）通过对养老机构工作人员、服务对象进行安全、自救自护教育，牢固树立安全责任意识，切实提高服务人员和老人的安全防护意识与能力。

（二）完善风险防范制度及重大安全事故信息监测报告网络，定时定期对养老机构进行安全巡查，做到及时发现、及时报告、及时处理，确保养老机构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

（一）疫情防控应急预案

养老机构内发生流行性疾病时，应采取如下措施：

- 1、遇有院内发生流行性疾病，有关当事人必须在发现疾病的第一时间内向院长报告，院长负责向县民政局及卫生防疫部门报告；并及时与老人家属联系通报。
- 2、限制或停止人群聚集活动，完善传染病疫情检测报告网络，保证24小时信息畅通。做到早发现、早隔离、早治疗。
- 3、对患者提供基本救护的同时做好隔离、防护工作。对被传染病病原体污染的场所、物品实施消毒。对服务对象和职工的发热情况进行登记、检测与排查。
- 4、严格人员进出管理制度，实行24小时值班制度，及时掌握院内各类人员流动情况，发现问题及时与卫生所联系。做好保障措施。做好后勤防护用品等传染病防疫物资供应，做好应急准备。

（二）火灾事故应急预案

养老机构内发生火灾事故时，应采取如下措施：

- 2、迅速切断有关电源，隔离或搬运易燃易爆物品。
- 3、迅速抢救受伤人员和疏散危险区人员，撤离到安全区域。视情送医救助及通知家属。
- 4、迅速组织人员积极配合消防人员灭火。
- 5、在进行灭火的同时，应采取有效的隔离措施，防止火势蔓延。
- 6、查明事故原因，制订和完善防范措施，并形成文字汇报材

料上报属地乡镇及县民政局。

（三）食物中毒事故应急预案

一旦发现食物中毒现象，立即采取如下措施：

- 1、发现老人有类似食物中毒症状时，应迅速送医院诊治，必要时及时通知家属。
- 2、迅速向属地乡镇及县市场监管局、县卫计局、县民政局报告。
- 3、做好所食用食物取样工作，以备市场监管部门检验。如是食用养老机构外食物所致，也应积极配合有关部门取样。
- 4、迅速排查食用致毒食物的名单，并检查在院人员的身体状况。
- 5、积极配合上级有关部门做好诊治、调查、事故处理等工作。
- 6、查明事故原因，制订和完善防范措施，并形成文字汇报材料上报。

（四）老人突发疾病应急预案

- 1、第一时间赶到病人所在现场，判断老年人的实时状态，立即采取有效的救护和保护措施，避免老年人受到二次伤害。
- 2、立即通知医务人员赶赴现场。
- 3、若情况危急速打急救电话120。
- 4、尽快通知老年人的家属，同时做好其他老人的思想工作。

5、查明事故原因并形成文字材料，上报属地乡镇和县民政局。

（一）养老机构内发生突发事件后，应立即启动相应的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二）事故发生30分钟以内及时向属地街道办事处、镇人民政府、区民政局及有关部门报告情况，并做好稳定工作。

（三）及时成立事件调查小组，确定专人组织调查，保留第一手资料（原始记录、照片、监控图像等），保护现场或保留物样，不得擅自为事故定性。写出事故报告，分别报送乡镇、县民政局及相关部门。

（四）召开老年人以及相关会议，通报事件经过，并进行安全再教育。稳定老年人情绪，做好事故后稳定和秩序维护工作。

（五）养老机构工作人员必须坚守各自岗位，要加倍安排夜间的值班人员，进行夜间巡查；未经允许，不得擅自发布误导信息，共同做好维护稳定工作。

（六）认真分析事故发生的原因、责任以及所产生的后果，全面排查安全隐患和制度及措施漏洞，进行必要的整改和完善，避免类似事件的再次发生。

县民政局成立养老机构应急处置工作小组，负责预防和处置养老机构突发事件工作。由县民政局局长任组长，业务分管领导和分管纪检的领导任副组长，具体工作由养老科、办公室负责。各乡镇和养老机构要成立相应的应急处置工作小组，明确工作职责。

养老机构传染病应急预案及流程篇四

各养老机构需严格按照《养老机构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

指南》（第二版）、《零星散发区域养老机构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南》（第二版）及《新冠肺炎疫情高风险地区及被感染养老机构防控指南》（第三版）贯彻执行。为依法依规、科学有效、规范有序地开展养老机构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的预防控制工作，特制定本应急预案。

1、养老机构应建立疫情应急处置工作机制。养老机构负责人全面负责机构内的疫情应急处置工作，制定并实施应急预案，划片分区，责任到人。建立院内感染控制和隔离制度、流程并组织实施。当养老机构出现疑似病例或感染病例时，养老机构负责人应立即启动养老机构疫情应急预案，并向属地镇和县民政局报告，不得迟报、瞒报、漏报。

2、当接到养老机构的疫情报告后，应迅速成立疫情应对领导（工作）小组，及时联系当地卫生健康部门请求指导，协助开展相关调查处置工作。

各养老机构对床位总数、入住老年人数、工作人员数以及防控物资储备等做到底数清、情况明，统筹养老机构各类资源储备，当养老机构内发生疫情时，能迅速调度相关资源。

1、当养老机构中发现有老年人出现发热、咳嗽、咽痛、胸闷、呼吸困难、轻度纳差、乏力、精神稍差、恶心呕吐、腹泻、头痛、心慌、结膜炎、轻度四肢或腰背部肌肉酸痛等新冠肺炎可疑症状时，养老机构应严格按照《疫情防控指南》执行。

2、当养老机构中有老年人被确诊为疑似病例或感染病例时，应立即送定点医疗机构就诊，并立即根据疫情监测要求报告相关部门，在当地卫生健康或疾控机构指导下，对密切接触者（接触的其他老年人和工作人员）开展排查，实施14天隔离观察，协助开展全面消杀、规范处置个人物品等其他处置工作。不得接收新入住老人。疑似病例在排除后，其密切接触者可解除隔离观察。

3、养老机构内应预设隔离观察室，隔离观察室应配置相应防护用品（防护服、医用口罩、手套等），配备必要生活和护理服务条件，有条件的设置隔离区和消毒室。隔离观察室（区）应设置在相对独立、通风良好、有独立厕所的单人房间，并处于养老机构的下风向。对密切接触者进行隔离观察时，应避免与其他非隔离人员的接触，严禁外出。做好隔离观察场所的清洁与消毒工作，避免交叉感染。隔离观察室（区）的生活垃圾应统一处理。

4、不具备设立隔离室（区）条件的养老机构，应报告属地乡镇，在本级联防联控机制统筹下，通过当地政府指定的集中医学观察点、有条件的养老机构或新设立的专门场所，对拟进行隔离观察的养老机构人员进行集中观察隔离。

5、做好养老机构内其他非密切接触者的观察防护工作，发生疫情的养老机构除需要进行隔离观察者外，其他所有人员均应在院内实施观察，单间安置观察，观察期不得少于14天，观察期间不得外出。疑似病例在排除后，院内观察解除。做好院内观察人员的体温检测、健康状况监测及日常消毒等工作，发现疑似症状立即向有关部门报告，实施隔离观察。

1、充分发挥养老机构主阵地作用，当发生疫情的养老机构无法满足院内需要隔离观察者的隔离要求时，首先由能够提供隔离条件的公办养老机构承接隔离任务；当公办养老机构无法满足隔离观察条件时，统筹属地养老机构自有资源，选择有隔离条件的养老机构承接隔离观察任务；当养老机构自有资源无法满足隔离要求时，需报请当地政府征用社会资源解决需要隔离老年人的隔离问题。

2、统筹养老机构服务人力资源，当疫情发生时，所在养老机构服务人员无法满足疫情应急防控、服务老年人的需求时，县民政部门应统筹调动属地养老机构服务人力资源，并发动社会组织、相关专业人员支援，确保发生疫情的养老机构人员保障到位。必要时，可报告县政府请求相关部门、机构参

与疫情防控工作。

养老机构传染病应急预案及流程篇五

防台风、暴雨工作是关系到全院全体人员生命安全和国家财产安全的重要工作，为了切实保障全院人员安全和财产安全，提升养老院防台的处置能力，本着“预防为主，安全第一”的原则，特制定本预案。

防台灾害领导小组

组长：

组员：

养老院启动防台防汛预案，实行24小时领导带班，24值班制度。

1、加强信息沟通，做到上情下达，下情上报。

发生重大汛情，全院领导进岗到位，防汛防台工作领导小组开始运作；分管领导向防汛防台工作领导小组汇报汛情；全面部署抗台防汛工作。

2、预防为主：

清走廊。台风登陆前，对阳台、走廊上的杂物、花盆等都要进行清理，以防止台风登陆时，被风吹掉下来伤害到人。

关门窗。台风、暴雨来临时，风力、雨量较大，要关好门窗，防止风、雨损坏门窗、家具和造成人员伤亡。

门卫对全院下水道和主要集水井进行全面的疏通。

对院建筑房屋上的天沟、落水管疏通，对全院大树进行修剪和加固。

对全院建筑物的避雷设施及室外电线做全面安全检查。

对室外天线、空调室外机、外悬挂物做全面安全检查。

各部门的室内电源、插座、门窗等进行一次全面检查。

因台风造成电路、电线中断，应及时关闭电源开关，启用应急灯、电筒或蜡烛照明。

预案启动后，养老院做好预警和信息记录。召开紧急会议，在最短的时间内，以电话等形式对养老院防汛防台工作进行部署，通报台汛动态，布置防汛防台、抢险救灾要求和任务。

随时与上级部门单位保持密切联系，加强信息沟通。